

僑光科技大學校友會 115 年度校友聯合同學會報名與收退費辦法

為使本年度校友聯合同學會順利辦理，確保活動經費運用及報名者權益，特訂定本報名與收退費辦法。

一、費用說明

參加校友及眷屬須完成報名程序並繳交參加費用。參加費包含 115 年 10 月 17 日校友聯合同學會活動餐費、活動合影、公共意外保險、活動籌備及行政相關費用。

二、收費標準

- (一) 校友及眷屬：每人新臺幣 1,200 元。
- (二) 3 歲（含）以下兒童且不佔位者：免收參加費，並可提供兒童椅。
- (三) 受邀出席之師長及工作人員：免收參加費。

三、繳費方式

- (一) 現金繳款：請至僑光科技大學（雁閣樓 B1F）校友會辦理繳款。
- (二) 銀行匯款、ATM 或網路轉帳：

匯入銀行	兆豐國際商業銀行_北台中分行（通匯代號：017）
帳 號	037-09-005550
戶 名	台中市僑光科技大學校友會

四、報名確認程序

- (一) 本活動採「個人報名」或「班級統一報名」。
 - ①個人報名者：自行線上報名、繳費並上傳繳費證明。
 - ②班級統一報名者：由各班籌備委員彙整參加人員資料，填具「班級統一報名表」，並依規定完成繳費及上傳繳費證明。經確認報名及繳費資料後，始完成報名。
- (二) 報名相關事宜，請洽僑光科技大學校友會（電話：04-27016855 分機 1671；Email：alumni@ocu.edu.tw）。

五、取消與退費辦法

已完成報名繳費，但因故無法參加活動者，請以書面方式（郵寄或 Email）向校友會提出退費申請。經校友會審核後，依下列原則辦理：

- (一) 申請期限與退費比率：

退費申請期限	退費比率
115 年 9 月 18 日（含）前	全額退費（惟扣除銀行或郵局相關手續費）。
115 年 9 月 19 日至 115 年 9 月 30 日（含）	退還已繳金額 60%，其餘作為行政作業費用。
115 年 10 月 1 日（含）後	恕不退費（因活動費用已陸續支出，敬請見諒）。

- (二) 特殊情況：如因重大天災、疫情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致活動取消，校友會將視實際情況辦理全額或部分退費，相關方式另行公告。

六、備註

- (一) 所有退費將依原付款方式退還，或匯入申請人指定帳戶。
- (二) 未盡事宜，得由校友會召開會議決議補充或修正。